

◎員林基督教醫院檢驗科 檢體採集須知 ◎

痰液培養採檢

1. 痰液檢體留取最佳時間為早晨第一口痰液檢體。
2. 取痰前，先用免洗杯倒一杯溫開水漱口後將水吐掉，不宜用自來水漱口也不需刷牙，以漱口減少口內之食物殘渣、漱口液、藥物等物質污染檢體。
3. 打開無菌收集容器的蓋子，不可用手碰觸瓶蓋及瓶子內側。
4. 深呼吸後，從肺部深咳出痰液，吐入無菌收集容器(勿吐口水或漱口水)，立即蓋緊密封瓶蓋，勿再開蓋以免檢體受污染而影響結果。
5. 請患者標示吐痰日期及時間於檢驗單上，立即將檢體及檢驗單送至員林基督教醫院二樓門診檢驗諮詢櫃台。



送檢注意事項:

1. 痰液培養檢體允收時間為室溫下 2 小時，以確保鑑定品質。
2. 若無法立即送檢時，將檢體暫放冰箱冷藏(攝氏 2~8 度)保存，24 小時內送檢。
3. 當醫師指定連續留取二天或二天以上檢體時，可將收集後的痰液暫置於冰箱冷藏保存，勿超過 3 天，於檢體留取完成後當日一併送驗，若超過 3 天，請重新留取檢體。
4. 為維護檢體品質，連續留取二天或二天以上檢體時，請避開週六日與國定假日送檢，建議檢體留取可當日送檢。

檢驗科諮詢櫃台服務及收檢時間

週一~週五：08:00~22:00

週六：08:00~14:00

電話：04-8381456 轉 1281

其他時段及國定例假日暫停受理